

中共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咸职组〔2021〕16号



关于同意机关党总支委员会等换届选举的批复

机关党总支、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党总支、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、建筑学院党总支、工学院党总支、会计学院党总支、商学院党总支、创新创业学院党总支、健康管理学院党总支、生物工程学院党总支：

你总支报来的党总支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请示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杜娟、邓好好、易逸、王敏4名同志为机关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君、李军持、唐聆、黄增轩4名同志为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武、向宁、张志刚、罗晶、董美友5名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纪平、伍根、汪耀武、舒祖珍、曾学礼、黎八保 6 名同志为建筑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马芬、杨彦伟、邱家彩、柳明珠、胡新和、黄浩 6 名同志为工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刘毅、杨帆、杨裕结、周自迪、胡志华、镇咸辉 6 名同志为会计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素琴、刘旭、陈希望、赵德良、姚发、李莉 6 名同志为商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刘伟伟、刘婷、张小丽、邵婷、赵辉、雷强 6 名同志为创新创业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芳、李滨、李彦斌、柯美云、胡政、熊柏祥 6 名同志为健康管理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同意王志勇、石蕾辉、吴义三、佘光晟、吴昊、胡美勇 6 名同志为生物工程学院党总支委员会委员候选人。

请按照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基础党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和《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召开党员大会组织选举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2021年4月23日